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诺威起重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3,600.00 万元	16,600.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9,211.9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8.86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诺威起重设备（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威苏州”）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的债务履行提供最高额为3,6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前次担保的到期续签。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2026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 14.2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2026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为诺威苏州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16,600.00 万元。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对诺威苏州在授权有效期内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40,000.00 万元，本次担保实施后可用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3,400.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诺威起重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钱红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67980846XB
成立时间	2008-09-23
注册地	江苏省吴江经济开发区庞金路
注册资本	6436.647314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起重机械（轮式、履带式起重机械除外）、钢结构件的生产、安装、改造和维修服务；起重机械产品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 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资产总额	41,394.30	41,002.30
	负债总额	16,578.90	16,640.80
	资产净额	24,815.41	24,361.50
	营业收入	6,550.66	34,299.14
	净利润	455.03	4,273.7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金额：债权最高余额不超过 3,600.00 万元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期限：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4、担保范围：包括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 5、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诺威苏州主营业务开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诺威苏州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上述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法兰泰克为下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14.20 亿元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属于正常的

担保行为。担保对象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9,211.92 万元，占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8.86%；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9,175.55 万元，占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8.84%。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3 日